

证券代码：836278

证券简称：兴和云网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 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大道 555 号融创智谷 A5-4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江鸿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08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48%。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不断强化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对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做了总结，并编制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1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2 年度工作展望、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撰写了《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报告》，汇报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8）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1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

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其他人员办理《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自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

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2022 年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聘期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以及经营计划，公司对 2022 年度包括采购、销售等与日常性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

(2021) 116 号) 及相关安排, 公司对 2021 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 并根据自查情况编制相关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 2022-00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8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严红霞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许志津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股东武汉智慧城市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严红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8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湖北愿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 王宇、韩金明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列席）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许志津	董事	离职	2022年5月 11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严红霞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11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1日